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《关 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》关联交易的临时信息 披露报告

报告编号:华夏久盈披〔2018〕1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1号:关联交易》、《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 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、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 关规定,现将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夏 人寿")与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我 公司"或"华夏久盈")签署的《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》 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:

一、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(一) 交易概述

2018年7月3日,华夏人寿与华夏久盈就华夏人寿认购华夏久盈发行的产品,签署了《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》(以下简称"协议")。该协议对交易类型、单笔限额、交易价格、有效期限等进行了约定。

我公司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暂行办法》等现行监管 规定签订了该协议,可有助于我公司的资产管理,符合公司 资产配置要求,并可有效减少协议项下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单 笔审查及报送。 协议签订后,协议项下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根据现行监管 规定及我公司内部制度完成审批,并在关联交易季度报告中 一并报送并披露。但对于协议项下发生的资金运用行为,在 底层基础资产涉及我公司关联方的,仍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 关联交易审查并报告。

(二)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为华夏久盈作为管理人发行的各类产品。

二、交易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

(一) 交易方的关联关系

华夏久盈为华夏人寿的子公司。

(二)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

关联方名称: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;

注册资本: 1530000 万元;

经营范围:人寿保险、健康保险、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;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;国家法律、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;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;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20118791698440W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(一) 定价政策

在遵守诚实信用、平等自愿、公平公正的大原则和不损 害公司合法权益前提下,结合市场规则、行业惯例和交易双 方协议一致的前提下进行定价。

(二) 定价依据

按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定价机制,不得明显偏离市场价格。

四、交易协议主要内容

(一) 交易价格

按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定价机制,不得明显偏离市场价格。

(二) 交易类型

华夏人寿认购华夏久盈发行的产品。

(三) 单笔限额

单笔交易不得超出华夏人寿上季度末总资产的1%。

(四)协议生效条件、生效时间、履行期限

协议于 2018 年 7 月 3 日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 双方公章后生效,有效期限为一年。

五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
根据关联交易相关监管规定,此项交易事项及相关合同 文本于 2018 年 2 月 5 日经我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 会议以现场审议方式表决,全票通过本项交易议案,且独立 董事出具了相应同意本次交易的书面意见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

我公司承诺: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,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,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的监督。对本报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,可以于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,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部门反映。

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7 月 17 日